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15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6年4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登记过户确认书》：公司向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春华”）出售持有的下属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国芯”）的220,835,000股股份已于2016年4月7日完成过户。

至此，公司向紫光春华转让同方国芯36.39%股权的关联交易已实施完成。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同方国芯30,280,244股股份，持股比例由41.38%降至4.99%。公司不再将同方国芯纳入合并范围。

上述关联交易事宜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11月4日、2016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9日